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
老河口市第三届委员会文史资料
研究委员会

主任委员：庞学诗

副主任委员：李恩民 高自可 李光星

委员：王良清 邓天有 刘光茀

汤礼春 金保林 秦学贞

鲁冀贤

主编：毛亮

编 辑：郑源川 邓天有

校 对：邓天有 杨清仁

封面题签：蔡济

承印单位：老河口市第一印刷厂

再接再励 不断前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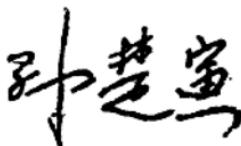
老河口市政协六年来坚持以高举爱国主义旗帜和实事求是的原则为指导方针，以发展爱国统一战线，为建设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国家服务为宗旨，在比较困难的条件下，认真进行文史资料的征集研究和编辑出版工作。目前已征集各类史料三百余万字，编辑出版了《老河口文史资料》二十辑，这些史料，不仅部分填补了我市文献档案资料之不足，并为历史研究和教学提供了宝贵的资料，同时，对我市的两个文明建设也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老河口地处汉水中游，历史悠久，交通便利：水运上通陕西安康、汉中，下达九省通衢的武汉；陆路西接四川，东出宛洛。自清以来，即为鄂西北重镇，素有“小汉口”之称。由于商业繁盛，与外地交往频频，新思想、新文化的输入较一般地方为早。诸如：清道光十三年（公元1833年）为修汉水堤岸征收厘金税，较之清政府咸丰三年（公元1853年）全国开始实行征收厘金税早二十年；辛亥革命时老河口江湖会首先响应起义进攻襄樊取得胜利；大革命时期老河口即建立了共产党组织；抗日战争时期，国民党第五战区司令长官部驻节此地达六年之久。老河口的史料相当丰富，是全省较大的史料宝库之一。把这些史料挖掘、整理出来，以便延续历史、惠及后人，是我们义不容辞的历史责任。否则，历史在我们面前留下空白，我们既愧对前人，也将愧对后人。

祖国历史源远流长，文史工作任重道远。希望市政协的同志们，今后，以中共十三大精神为指导，进一步提高认识，解放思想，克服困难，改进方法，团结全市各界人士共同奋斗，使我市的文史工作更上一层楼。愿《老河口文史资料》枝繁叶茂、硕果累累。

欣闻《老河口文史资料》第二十辑出版，谨写此为贺，并与政协的同志们共勉。

老河口市市长



一九八八年三月三十日

yt19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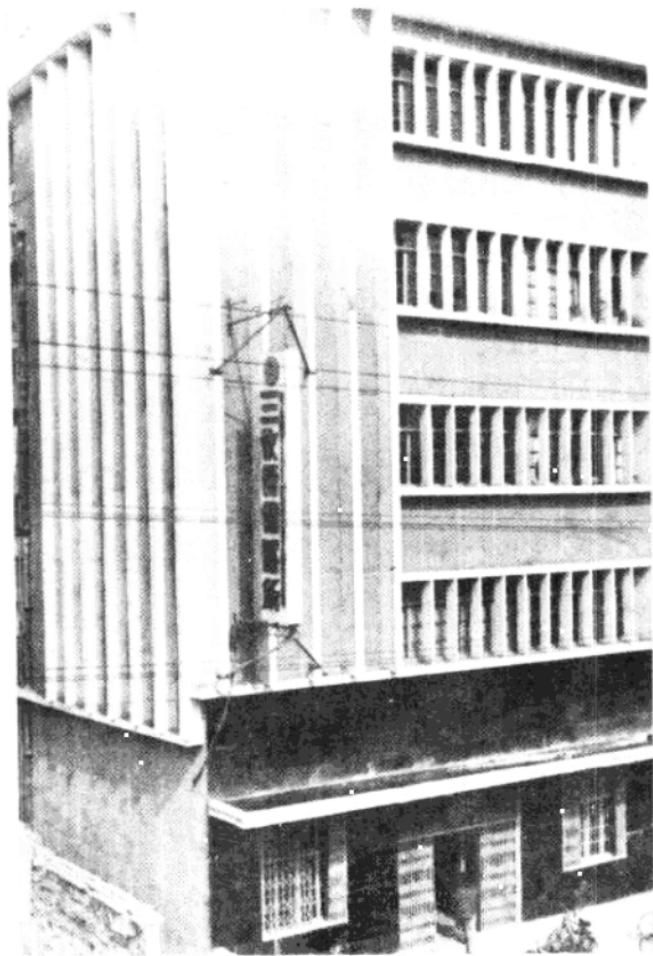


中国农业银行老河口市支行是办理全市农业信贷和储蓄业务的专业银行。图为该行办公楼全景。

老河口市的储蓄业务大发展。现全市共有储蓄所八十个，人平储蓄

余额达三百零二元，比一九四九年增长百分之七百零一。

左图为工商银行老河口市支行三仪街储蓄所。



封底说明：中国人民银行老河口市支行成立于一九四九年八月十七日，经过近四十年的发展，现已成为老河口市金融业的中枢神经，在辖区内领导、管理、协调、监督、稽核各专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的业务工作。图为该行办公楼全景。

《老河口文史资料》第二十辑

目 录

一、解放前老河口金融界概况	王汉武 郑仲连 (1)
二、道光年间老河口征收厘金税的一块布告	陈宗平 (36)
三、汉宝成银楼简介	胡复兴 (40)
四、老河口银楼、首饰业基本情况	潘文彦等 (42)
五、民国时期老河口部分工商业情况	李国顺 (46)
六、老河口协昌肥皂厂	涂德学 (69)
七、蔚丰协记机器碾磨公司	李国顺 (80)
八、老河口市棉花历年产销情况	罗 淦 (86)

九、老河口的会馆、寺庙	城建志 (109)
十、老河口的回民、伊斯兰教和清真寺	达歧凤 (123)
十一、记我的祖父“铁面御史”余联源	余正起 (135)
十二、余榜眼在老河口时读书的情况及其他 (附余联源《疆臣贻误大局沥陈危急情况》摺)	申楚英 (138)
十三、解放前老河口梨园一瞥	吴克基 (146)
十四、二十天狱中记实	彭玉珍 (148)
十五、我记得的一股巨匪的覆灭	郑源川 (151)
十六、老河口的乞丐组织	郑源川 (154)
十七、老河口的乞丐	申楚英 (161)
十八、关于《第五战区政治部政治大队及儿童工作队》的一些情况的更正	戴子腾 (165)
十九、关于《老河口文史资料》第十八辑的几点质疑	张寿龄 (166)

近百年来老河口的金融概况

王汉武 郑仲连 收集整理

前 言

老河口虽属光化县一个城镇，但因水陆交通便利，成为鄂西北、豫西南、陕南等地进出货物的转运集散的要地。清末民初商业空前繁荣，一时被誉为“小汉口”，以经济实力而言，远远超过政治范围。

民国二十年（1931），河南股匪王太攻破县城，县政府曾一度迁至老河口，不久即迁返原处。抗日战争期间，县城屡遭敌机轰炸，破坏严重，抗战胜利后，再度迁至老河口大街原聚兴诚银行旧址，至此老河口成为县政治中心。

我们在新旧社会从事银行工作有年，因我们的亲身经历及见闻，对老河口金融界情况，尚存于记忆之中，近又参与《金融志》修纂工作，经多方采访，以补记忆中之缺漏。今成此篇，疏漏之处，请识者指正、补充，使史料更加翔实。

其他参加修纂《金融志》诸同志所采访之史料，亦多借用。于此特致谢意。

银 行

旧湖北省银行在老河口设置机构的十五年

老河口市位于汉水中游，东西踞襄、丹之要冲，南北当谷、邓之通衢，北接豫、陕，水道连川、汉，水陆兼备，四通八达，货运便利，商业发达。在抗日战争时期，曾一度成为军事、政治、商业中心，金融活跃，鼎盛一时，冠于鄂北，超过沙宜（宜昌、沙市）。

由于地当鄂豫及川、陕贸易荟集之所，旧式官商办金融机构纷纷来此设置机构。

沿革：

在民国十年（1921年）间，当地已有私人钱庄六十多家（最兴盛时期达百余家），但无官办银行，至民国十三年只有四川一家官商合办的聚兴诚银行在本市开设汇兑所。

为谋地方经济之复兴，官办湖北省银行于民国十七年（1928）十一月一日在汉口成立总行。随于民国二十二年（1933）成立老河口办事处，七月七日正式开业，地址在晴川道（原新盛街今属后街），主任陈光庭。官办银行，此时初兴。

民国二十六年（1937）一月一日改为支行，三十一年一月改作为分行，仍在原址，经理王理原。

该行开业四年后的时逢抗日战争，战事波及鄂北。此期间，曾三次撤迁。

民国二十八年（1939）五月五日支行电台遭日本侵略军飞机炸毁，十一日撤到鄖县，六月九日返河口复业。

民国二十九年（1940）五月一日敌再犯鄂北，十五日营业室全部被日机炸毁后撤至均县，七月十日回河口复业。

民国三十年（1941）七月十六日，仓库、营业室、厨房全部被日机彻底炸毁，职工宿舍部分也遭日机炸毁，残存无几。

民国三十四年（1945）三月，在日军侵犯豫南、鄂北，逼近老河口前，该分行于三月二十四日被迫迁至均县的草店镇营业，继续指挥辖区业务。四月八日老河口沦陷，八月十五日抗战胜利，九月十日回河口复业。

民国三十五年（1946）一月，调整为管辖鄂北各地办事处的管辖行。同年十月十一日，总行委朱先乔为代理经理。

民国三十七年（1948）一月八日，人民解放军挺进豫南，该分行撤至襄阳，同年二月四日撤到汉口。苦心经营十四年又七个月的湖北省银行老河口分行，至此停业告终。

机构：

据该总行规定：分、支行为其业务执行的中层组织，各设经理一人，主持办理各该行事务，必要时得设副经理协助；办事处为该行业务的基层组织，因业务广狭，分为甲、乙两种，各设主任一人，主持办理各该处事务。甲种办事处必要时得设襄办协助。分、支行及甲种办事处，视事务繁简，分股办事。据此，分行内部职能机构设：总务、业务、会计、出纳四个股，一个营业室，另设农贷、储蓄、信托三个部和平价物资供应处。同时还设有盐业部，运输部。

编制：

办事处时期，主任一人，行员八至九人；支行时期：经理一人付理一至二人，行员二十余人；分行时期：经理一人，付理一至三人，行员五十余人（包括铺设机构人员）。

辖区：

该总行推行区域行制度，分区分层负责，籍以管理严密，指挥灵活，民国三十一年（1942）一月，老河口分行受权管辖鄂北的枣阳、樊城、宜城、南漳、保康、谷城、均县、房县、竹山、竹溪（两竹原为合作金库）、郧阳、鄖西等12个办事处。以上各处系陆续建立。

在十四四个年头内，随着机构的变更，经理付经理亦多有调整，详见附表（民国三十三年制）。

机构 等级	负责人 职 别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办事处	主任	陈光庭	男		随县	1933.1.28.—1933.9.24
"	"	刘知敏	"			1933.9.25.—1936.12.23
支行	经理	刘知敏	"			1936.12.24.—1940.5.26
" "	"	王理原	"	48		1940.5.27.—1942.1.1
分行	"	王理原	"	48		1942.1.2.—1946.3.11
" "	副经理	吴然	"	33	杭州	1942.2.26.—1944.2.27
" "	"	黎寄吾	"			1942.12.31.—1943.2.4
" "	"	朱先乔	"	29	应城	1946.10.1.—1946.10.10
" "	代经理	朱先乔	"	"	" "	1946.10.11.—1948.2.4

发行：

民国二十八年(1939)下半年，该行奉命抢购鄂北物资，需辅券周转，一次发行五角券75万元。总行又于民国二十八年四月及二十九年二月，先后向交通银行洽交准备金，领回2,357,144元，陆续运往沙市、宜昌、老河口等行处发行（三行各多少待考）。

存款：

主要吸收盐局存款，采取贴现办法，给一些优惠，达到了稳定存额的目的。同时开办以下两种储蓄：一、普通储蓄（略）；二、节约建国储蓄。

节约建国储蓄：

由省划拨国币30万元为基金。会计独立，不与普通存款相混淆。后因通货膨胀，物价猛涨，且是项储金，政府规定限期过长，利率较低，人民甚少开户存储。民国三十年(1941)开始成立湖北省节约建国储金团湖北省银行分团，民国三十二年六月停办。

放款：

利用其在河口的三个仓库作质押放款，主要对象是老河口的富商货主租仓进仓，一时营业颇盛，获利可观。至1945年被日本侵略军飞机炸毁为止。此外，还设置了如下贷款项目：

一、扶持特产运销贷款；二、救灾备荒贷款；三、调剂金融贷款；四、小本工商贷款；五、维持民食贷款；六、公

营工矿事业贷款；七、民营工矿事业贷款；八、省库临时借款。

由于该行在业务上偏重贸易，故对金融工作开展不力，活动不大。偶而发放，亦是寥寥。在农贷上虽也设有：农村救济贷款；农民合作贷款等科目，但具体实施甚少。大部精力用在存放棉花、桐油、特产之加工，保管储押运输事业之上。

1941年后，设有小本借贷处，对小商贩开办小额信用贷款，每户最高200元，期限三个月，并规定前贷未还，不能续贷。到1946年后，因法币大幅度贬值，物价飞涨而停办。

汇兑：

主要对象是老河口的大商号和较有影响的商人，采取汇票（期票）贴现和押汇的办法。当时因下货（流向武汉）多，上货少，时常造成不平衡，一般情况下，每天要办五、六十笔，较多时可达一百多笔。

信托：

1942年由于物价上涨，货币贬值，假信托之名，行盈利之实。如抢购棉花、桐油、烟叶、土布、牛皮等。老河口分行则以此当主业抓，盈利不少。头寸不足时，还向中国银行借款，为此，曾引起中央银行向财政部告发。

头寸调节方式及对地方金融的控制：

拥有划拨资金200万元，头寸紧张时，可向同业邻行进行调节借款，其附设机构如平价物资供应处和食盐部两组

织，在购销土特产及囤积食盐时，对市场的金融控制起了垄断作用。

与各行业务的相互关系及业务往来：

分行直属总行管辖，与其它行系同行关系，在往来上与中国银行彼此调节头寸，来往较多，相互拉的较活，利息也很低，与其它行则较少。

代理业务：

一、仓库：民国二十五年（1936）八月至三十二年十月，代办县金库。（即光化县金库，于民国二十五年八月一日，由老河口分金库代理，于二十七年一月改为代县金库，仍由老河口分库代办。民国十七年十一月至二十九年三月，老河口分库辖宜城、光化、谷城、均县等四县金库。民国三十二年十月底止，鄂北原代理之光化县库，移交光化县银行接办。）

二、收兑金银：民国三十年（1941）九月，由收兑处改定分区委托办法，老河口支行亦被指定为代兑机关，所收赤金，均径送交四行收兑处点收。

三、保险：民国二十二年（1933）五月，代汉江鼎新公司办理水火险业务，民国二十九年九月，代理汉口保丰公司办理火险；三十二年十月，代汉口民生公司办理各项保险。代办时间，均属短暂。

该行处在老河口十四年中，堪称一帆风顺。经营活跃，一度左右市场金融，获利可观。体现了资本主义经营方式和目的。但在一定程度上对市场经济起了融通作用。

焚毁破币

年份(公元)	地 点	券 别	面 额	总 额
民三十二年 四月廿五日 (1943)	老河口 洪城门 外窑场	1角、2角 5角、1元 5元、10元	223,700.00	
民三十二年 八月一日			617,100.00	
民三十三年 五月二十八日			300,500.00	三处共焚毁 1,141,300 元

湖北省官钱局老河口分局

清光绪三十二年（1904）湖北省官钱局设立老河口分局。地址在牌坊街育婴堂道子内（即今印刷三厂处）。负责人阮保卿。民国十五年（1926）湖北省官钱局倒闭，老河口分局也随之停业。

据省金融志上卷载“官钱局改订章程，准各分局经收公款，并经办存款、放款、贴现、汇兑与兑换等六项业务。同年增发十元、五元银元券；十串、五串制钱票”。上项业务活动，本地现无可查考。

在民国七年（1918）该分局拥有资本额为115,910.555文。

1911年8月19日，武昌起义后，老河口的情况已呈混乱，光化县为防止倒“台票”，于十月初八日，在“官钱分局”内召开了官商会议研究对策。出席该会的有知县黄书南、水师营统领周祥谦、警务长徐×、保垣局总裁李寿亭及“八帮”、“三典”、“四团”的负责人等。

中 央 银 行

旧中国四大主要银行之一。

民国二十七年秋（1938）国民党第五战区司令长官部迁驻老河口后，司令长官李宗仁电请重庆总行于其驻地设置银行机构。遂于民国二十八年夏（1939）设立了办事处，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一月改为三等分行。